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行")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5月16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、会议文件于2023年4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由高迎欣董事长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应到董事18名,现场出席董事6名,董事长高迎欣、副董事长郑万春、董事赵鹏、刘纪鹏、刘宁宇、袁桂军现场出席会议;电话/视频连线出席董事12名,副董事长张宏伟、卢志强、刘永好,董事史玉柱、吴迪、宋春风、翁振杰、杨晓灵、李汉成、解植春、彭雪峰、曲新久通过电话/视频连线参加会议。应列席本次会议的监事8名,实际列席7名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:

1. 关于核定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金融机构最高授信额度的决议

议案表决情况:同意1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2. 关于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统一授信的决议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行网站。

议案表决情况:同意 14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回避 2 票,关联董事赵鹏、杨晓灵 先生回避表决。

3. 关于《中国民生银行 2022 年度股权管理评估报告》的决议

议案表决情况:同意1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因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本行出现授信逾期,根据监管相关规定,卢志强副董事长在本行董事会的表决权受到限制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